

证券代码：300209

股票简称：*ST 有树

公告编号：2024-074

有棵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交易被叠加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有棵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30 日收到长沙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长沙中院”或“法院”）送达的《民事裁定书》（（2024）湘 01 破申 19 号）与《决定书》（（2024）湘 01 破 61 号），长沙中院裁定受理申请人对公司的重整申请，并指定公司预重整阶段的临时管理人由有棵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清算组担任公司管理人。

2、公司 2023 年未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负值。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第 10.3.1 条的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已对公司股票交易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并自 2024 年 4 月 29 日起，公司股票简称变更为“*ST 有树”。因公司被长沙中院裁定受理重整，公司股票将自 2024 年 10 月 8 日开市起被叠加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本次被叠加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无需停牌。公司股票简称仍为“*ST 有树”，股票代码仍为“300209”，股票交易日涨跌幅限制仍为 20%。

3、法院裁定公司进入重整程序后，公司仍存在因重整失败而被宣告破产的风险。如后续被宣告破产，公司将被实施破产清算，根据《上市规则》第 10.4.18 条的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一、公司股票交易被叠加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适用情形

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30 日收到长沙中院送达的《民事裁定书》（（2024）湘 01 破申 19 号），长沙中院裁定受理申请人对公司的重整申请。根据《上市规则》第 10.4.1 条“上市公司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本所对其股票交易实施退市风险警示：...（九）法院依法受理公司重整、和解或者破产清算申请”规定，

公司股票交易适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形。

二、股票的种类简称、股票代码以及被叠加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起始日

- 1、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 2、股票简称：*ST 有树
- 3、股票代码：300209
- 4、被叠加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起始日：2024 年 10 月 8 日
- 5、公司股票日涨跌幅限制为 20%

三、公司董事会关于争取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意见及措施

公司深耕跨境电商出口行业十多年，在运维管理、人才储备以及技术积累等方面在业内具备较高的知名度，有着丰富的运营经验和独特的渠道优势。预重整期间，各项工作有序推进，可认定公司具有重整价值和拯救可能性。

进入重整程序后，公司董事会将全力配合法院及管理人开展重整工作，依法履行债务人的法定义务，争取多方支持，力争尽快完成重整，并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撤销退市风险警示。

四、风险提示

公司将持续关注重整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和规则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五、联系方式

公司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期间，将通过电话、邮件、现场人员接待等方式对接投资者，在不违反内幕信息保密制度等规定的前提下，安排相关人员及时回应投资者的问询。

联系人：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755-84826159

电子邮箱：yks@yks-group.com

联系地址：长沙市开福区通泰街街道万达写字楼 A 座 39001 室

特此公告

有棵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四年九月三十日